

南臺科技大學國際觀光與會展學分學程實施要點

民國102年04月10日校課程會議通過
民國104年05月29日校課程會議修訂通過
民國106年06月02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106年12月14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111年05月06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民國112年05月12日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南臺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為培育未來觀光會展產業所需之跨領域人才，特依據本校學分學程實施辦法訂定國際觀光與會展學分學程（以下簡稱本學程）。
- 二、本學程負責管理單位為應用英語系。
- 三、本學程為一跨科系之整合型學程，由應用英語系、休閒事業管理系、國際企業系及雙語教學推動中心合作開設，涵蓋觀光、會展行銷等科目，課程規劃如附件。
- 四、修讀本學程之學生，至少需完成15學分（含必修2學分），方能取得學分學程證明書。
- 五、修讀本學程之選課、成績、學分承認等悉依本校學分學程實施辦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- 六、本要點經校課程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 國際觀光與會展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

課程屬性	課程名稱	學分數	開課單位
必修	觀光導論	2	休閒事業管理系
選修	會展概論	3	國際企業系
	創意遊程設計	3	休閒事業管理系
	城市行銷	3	休閒事業管理系
	國際會議管理	3	休閒事業管理系
	會展行銷	3	國際企業系
	國際商展個案分析	3	國際企業系
	國貿商展實務	3	國際企業系
	商務與觀光接待英語實務	2	應用英語系
	英語領隊導遊實務	3	應用英語系
	會展英文	2	應用英語系
	行銷英文	2	應用英語系
	實用跨文化導覽英文	2	應用英語系
	國際商務英語溝通	2	應用英語系
	國際餐旅英文應用	2	應用英語系
	哈台南練英文	2	雙語教學推動中心
職場實務探索(一)	1	應用英語系	
職場實務探索(二)	1	應用英語系	

註1：表中未列出之科目，若符合本學程之課程類別精神者，經核可後其學分亦可採認。

註2：本表得依實際情形隨時修訂之。